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23-004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监事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光荣先生、公司监事张智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光荣先生、公司监事张智强先生的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2-038），高光荣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79%，占当时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1,578,507股后总股本比例的0.79%），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张智强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3%，占当时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1,578,507股后总股本比例的0.003%）。

公司于近日收到高光荣先、张智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3月18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高光荣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高光荣	大宗交易	2022年10月10日-	18.50	370,000	0.07%

高光荣	竞价交易	2022年11月15日- 2023年3月17日	30.12	3,627,368	0.72%
合计				3,997,368	0.79%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公司 2016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送转的股份。

(2) 张智强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智强	竞价交易	2023年1月5日- 2023年3月17日	29.30	14,000	0.003%
合计				14,000	0.003%

减持股份来源：股权激励授予的股份、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送转的股份。

备注：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2、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2、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 高光荣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高光荣	合计持有股份	46,467,703	9.16%	42,470,335	8.3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628,161	1.90%	8,067,509	1.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839,542	7.26%	34,402,826	6.78%

(2) 张智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张智强	合计持有股份	58,914	0.012%	44,914	0.009%
	其中：	14,729	0.003%	729	0.0001%

	无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185	0.009%	44,185	0.009%

备注：1、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2、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计划减持股份期间，高光荣先生、张智强先生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高光荣先生、张智强先生严格遵守了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披露义务，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系其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高光荣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 2、张智强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0日